長榮大學護理學系圖書教職員及研究生借閱規則

93.09.01 9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資源管理委員會修訂

93.09.09 94 學年度第一學期系務會議通過

102.09.04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系圖書因屬專業用書,僅開放給本系教職員及研究生,恕不外借他系師生。
- 二、借書開放時間如下:

週一~~週五:上午 8:30--11:30 下午 1:30--4:30

- 三、欲借書者,請至護理學系辦公室找圖書管理人(蔡侑珍小姐)辦理,若 經發現自行拿取者,則停止使用借書權利一學期。
- 四、教職員及研究生每人借出冊數及期限規定如下:
 - (一)教職員及研究生借書總數不得超過5冊,期限為一個月。
 - (二)若所借出之圖書無人預約,可再續借一次,但須在還書到期日前 辦理,逾期之書籍恕不接受續借。
- 五、欲借閱的之書籍若外借中,可填寫「預約書籍登記單」,辦理預借手續。
- 六、系圖書室中的辭典類、工具書及教師課堂用指定教科書,僅限於系圖書 室內使用,恕不外借。
- 七、借書時,須將「借書登記表」中的資料填寫完整,並自行計算還書日期後,於書籍後內頁之「圖書到期單」填上到期日。
- 八、到期書籍未歸還者或罰款未繳清者,不可再借其他書籍。
- 九、借書逾期者,將發出「逾期催書通知單」於系辦教師及研究生的信箱,請自行注意並配合辦理。
- 十、書籍逾期每冊每日罰款五元,罰款採累計方式計算。
- 十一、借出之圖書請妥加愛護,如有破損或遺失依下列情形處理:
 - (一)如有折角、圈點、污損之情形,將罰款 100 元,故借書籍前請先 自行檢查是否已有缺損。
 - (二)如有毀損或遺失書籍者,須照原書市價之二倍賠償,或購買新書 償還。
- 十二、教職員離職或研究生畢業或休學時,需在離校前還清圖書,並繳清罰 款。
- 十三、本系圖書室有整理、裝訂,或其他必要因素時可索還圖書。寒、暑假 期間恕不外借,請教職員及研究生將本學期所有借出書籍於期末考前 一週內之星期五下午四點半前全部歸還系辦。
- 十四、系圖書室書籍有限,希望借書人遵守規則,並愛護圖書,以增加書籍 壽命及流通量。
- 十五、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